

广东金融学院2023年广东省普通高考本科分专业招生计划（普通类历史）

专业组代码及选科要求	专业号	专业名称	招生计划数	所属二级学院	就读地点
专业组代码：211（普通类） 首选科目要求：历史 再选科目要求：不提再选科目要求	001	金融学	83	金融与投资学院	第一、二学年在清远校区就读，第三、四学年在广州校本部就读
	002	财政学	28		
	003	投资学	29		
	004	会计学	39	会计学院	第一、二学年在肇庆校区就读，第三、四学年在广州校本部就读
	005	审计学	29		
	006	财务管理	28		
	007	保险学	138	保险学院	第一、二学年在清远校区就读，第三、四学年在广州校本部就读
	008	国际商务	67	经济贸易学院	第一、二学年在清远校区就读，第三、四学年在广州校本部就读
	009	信用管理	91	信用管理学院	第一、二学年在清远校区就读，第三、四学年在广州校本部就读
	010	资产评估	114		
	011	信用风险管理与法律防控	80		
	012	工商管理	104	工商管理学院	第一、二学年在清远校区就读，第三、四学年在广州校本部就读
	013	市场营销	105		
	014	人力资源管理	136		
	016	英语	84	外国语言与文化学院	广州校本部
	017	商务英语	83		
	018	翻译	42		
	019	法学	209	法学院	第一、二学年在清远校区就读，第三、四学年在广州校本部就读
	020	知识产权	79		
	021	电子商务及法律	36		
	022	汉语言文学	131	财经与新媒体学院	第一、二学年在清远校区就读，第三、四学年在广州校本部就读
	023	网络与新媒体	94		
	024	文化产业管理	50		
	025	行政管理	89	公共管理学院	第一、二学年在清远校区就读，第三、四学年在广州校本部就读
026	公共事业管理	100			
027	社会工作	100			
030	应用心理学	30			
031	创业管理	50	创业教育学院	第一、二学年在清远校区就读，第三、四学年在广州校本部就读	
专业组代码：212（中外联合培养） 首选科目要求：历史 再选科目要求：不提再选科目要求	201	金融学（2+2国际班）★	39	国际教育学院	广州校本部
	202	会计学（2+2国际班）★	15		
	203	金融学（2+2中澳班）★	12		
	204	会计学（2+2中澳班）★	10		
	205	金融学（3+X国际班）★	40		
	206	会计学（3+X国际班）★	15		
	301	金融学	5	金融与投资学院	第一、二学年在清远校区就读，第三、四学年在广州校本部就读

专业组代码：213（地方专项计划） 首选科目要求：历史 再选科目要求：不提再选科目要求	302	会计学	5	会计学院	第一、二学年在肇庆校区就读，第三、四学年在广州校本部就读
	303	国际商务	5	经济贸易学院	第一、二学年在清远校区就读，第三、四学年在广州校本部就读
	304	信用管理	5	信用管理学院	第一、二学年在清远校区就读，第三、四学年在广州校本部就读
	305	市场营销	5	工商管理学院	第一、二学年在清远校区就读，第三、四学年在广州校本部就读
	306	人力资源管理	5	工商管理学院	第一、二学年在清远校区就读，第三、四学年在广州校本部就读

备注：

1、加★表示该专业为中外联合培养双学位专业，“2+2国际班”“3+X国际班”“2+2中澳班”等相关专业是与美国、英国、澳大利亚等国外院校合作开办的中外联合培养双学位专业；国内学习期间，除学费外须另行缴纳培训费（金融专业和会计学专业培训费25000元/学年，金融科技专业和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专业培训费30000元/学年），以及中外联合培养费、项目管理费等相关费用，国外学习期间按国外合作院校学费标准缴纳相关费用；中外联合培养双学位专业外语课程和专业课程采用英文授课和考核，请外语统考语种为非英语的考生谨慎报考；学生完成国内阶段学习，符合海外合作院校入学条件后，方可赴海外合作院校继续学习；海外合作院校和入学条件可能存在调整，以学生申请升读海外合作院校当年国际教育学院官方通知为准；具体培养模式和学习费用请查看学校网站。

2、各专业的招生信息以广东省招生办公室发布的《广东省2023年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专业目录》为准。